

九十五年國民中學學生寫作測驗試辦實施方案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三日台中（一）字第 0940101596C 號令

一、方案目的

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增進學生寫作與語文表達能力，於九十五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試辦加考寫作測驗(以下簡稱本測驗)，特訂定本實施方案。

二、測驗依據

本測驗之編製，主要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第三階段寫作能力指標，並參酌部分第一階段、第二階段寫作能力指標。

三、測驗內涵

透過各類寫作題型，客觀評量國民中學畢業學生表達見聞與思想之能力，其內涵如下：

- (一) 立意取材：能切合題旨，選擇合適素材，表現主題意念。
- (二) 結構組織：能首尾連貫，組織完整篇章。
- (三) 遣詞造句：能精確流暢使用本國語文。
- (四) 錯別字、格式及標點符號：能正確運用文字、格式及標點符號。

四、測驗對象

九十五年第一次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應考生均應參加。

五、測驗日期與測驗時間

- (一)測驗日期：與九十五年第一次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同時辦理。
- (二)測驗時間：五十分鐘。

六、測驗方式與測驗題數

本測驗採引導式寫作方式，測驗題數一題。

七、評分方式

本測驗評分方式採級分制，將學生寫作能力由劣至優區分為一級至六級分，其評分標準如附表。另針對離題、重抄題目或缺考等考生，因無法判斷其寫作能力，給予其0級分。

八、測驗結果使用

九十五年本測驗評量結果不作為升學依據。但各高中、高職及五專新生於入學報到時應繳交本測驗評量結果通知單，其測驗結果為0級至三級分者應接受各高中、高職或五專補救教學。

九、本測驗之題型說明及示例，由本部另行公布供各界參考。

十、配合辦理事項：

- (一)本測驗之試題研發、評分規準及閱卷人員之訓練等事項，由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負責。
- (二)本測驗之試務工作，由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全國試務委員會督導各招生區試務委員會配合辦理。
- (三)本測驗所需費用經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全國試務委員會精算後，併計於九十五年第一次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報名費中，由測驗對象分攤繳交。
- (四)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加強宣導與督導所屬國民中學協助九十五年應屆畢業學生均參加本測驗，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 (五)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應督導所轄各高中、高職及五專將九十五年入學新生之本測驗結果納作申請、甄選及登記分發入學報到必備表件，並針對測驗結果為0級至三級分之新生實施補救教學，前述事項應載明於招生簡章，並提早公告。

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寫作測驗評分規準一覽表

級分	評分規準
六級分	<p>六級分之文章十分優秀，此種文章明顯具有下列特點：</p> <p>(一)立意取材：能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適當之材料，並能進一步闡述說明，以凸顯文章之主旨。</p> <p>(二)結構組織：文章結構完整，段落分明，內容前後連貫，並能運用適當之連接詞聯貫全文。</p> <p>(三)遣詞造句：能精確使用語詞，並有效運用各種句型，使文句流暢。</p> <p>(四)錯別字、格式及標點符號：幾乎沒有錯別字及格式、標點符號運用上之錯誤。</p>
五級分	<p>五級分之文章在一般水準之上，此種文章明顯具有下列特點：</p> <p>(一)立意取材：能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相關材料，並能闡述說明主旨。</p> <p>(二)結構組織：文章結構大致完整，但偶有轉折不流暢之處。</p> <p>(三)遣詞造句：能正確使用語詞，並運用各種句型，使文句通順。</p> <p>(四)錯別字、格式及標點符號：少有錯別字及格式、標點符號運用上之錯誤，不影響文意表達。</p>
四級分	<p>四級分之文章已達一般水準，此種文章明顯具有下列特點：</p> <p>(一)立意取材：能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材料，但不能有效地闡述說明主旨。</p> <p>(二)結構組織：文章結構稍嫌鬆散，或偶有不連貫、轉折不清之處。</p> <p>(三)遣詞造句：能正確使用語詞，文意表達尚稱清楚，但有時會出現冗詞贅句，句型較無變化。</p> <p>(四)錯別字、格式及標點符號：有一些錯別字及格式、標點符號運用上之錯誤，但不至於造成理解上太大困難。</p>
三級分	<p>三級分之文章是不充分的，此種文章明顯具有下列缺點：</p> <p>(一)立意取材：嘗試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材料，但選取之材料不夠適切或發展不夠充分。</p> <p>(二)結構組織：文章結構鬆散，且前後不連貫。</p> <p>(三)遣詞造句：用字遣詞不夠精確，或出現錯誤，或冗詞贅句過多。</p> <p>(四)錯別字、格式及標點符號：有一些錯別字及格式、標點符號運用上之錯誤，以致於造成理解上之困難。</p>
二級分	<p>二級分之文章在各方面表現都不夠好，在表達上呈現嚴重問題，除了有三級分文章之缺點，並有下列缺點：</p> <p>(一)立意取材：雖嘗試依據題目及主旨選取材料，但所選取之材料不足或未能加以發展。</p> <p>(二)結構組織：結構本身不連貫，或僅有單一段落，但可區分出結構。</p> <p>(三)遣詞造句：用字、遣詞、構句常有錯誤。</p> <p>(四)錯別字、格式及標點符號：不太能掌握格式，不太會使用標點符號，且錯別字頗多。</p>

一級分	<p>一級分之文章顯現出嚴重缺點，雖提及文章主題，但無法選擇相關題材、組織內容，並且不能於文法、字詞及標點符號之使用上有基本之表現。此種文章具有下列缺點：</p> <p>(一)立意取材：僅解釋提示，或雖提及文章主題，但無法選取相關材料加以發展。</p> <p>(二)結構組織：沒有明顯之文章結構，或僅有單一段落，且不能辨認出結構。</p> <p>(三)遣詞造句：用字遣詞有很多錯誤或甚至完全不恰當，且文句支離破碎。</p> <p>(四)錯別字、格式及標點符號：完全不能掌握格式，不會運用標點符號，且錯別字極多。</p>
0 級分	離題、重抄題目或缺考。